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8號

電話：049-2332380#2247

傳真：049-2341067

電子信箱：u2246@mail.afa.gov.tw

承辦人：張瓊如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2月03日

發文字號：農糧生字第1061002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府函詢檳榔廢園及轉作作業規範之轉作新興柑桔品項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106年1月26日府農政字第1060020029號函。
- 二、查臍橙及明尼桔柚屬新興柑桔，得列入獎勵轉作品項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本署北區分署、本署中區分署、本署南區分署、本署東區分署、本署作物生產組

